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0437N

名称： 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

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6号
广安大厦北楼7层

社会团体

用于协会网站公示使用

法定代表人： 史敏

登记证书

注册资金： 叁佰万元整

活动地域： 全国

业务范围： 行业管理 技术交流 专业展览
专业书刊 人才培养 国际交流
咨询服务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发证日期：

2018年03月12日

有效期限：自 2017年 03月 09日至 2022年 03月 09日

持证须知

一、《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是社会团体法人依法成立和进行活动的凭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经加盖社团登记管理机关印章后，方为有效。

二、《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分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社会团体法人应当将正本悬挂于办公住所的醒目位置。

三、《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不得涂改、转让、出租、出借，除社团登记管理机关以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

四、社会团体法人变更登记事项，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向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换领《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遗失或损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应当立即向登记管理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

五、社会团体法人终止活动，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时将《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交回原登记管理机关。

六、本证书由民政部统一印制，未经允许，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印制。

2016年度年检合格

